

证券代码：836651

证券简称：正迪科技

主办券商：英大证券

广东正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19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与其他相关规定。以及 2018 年 6 月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相关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9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 号，以下简称“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

财政部于 2019 年 5 月 16 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 号，以下简称“新债务重组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通知，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准则和通知变更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无需追溯调整。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正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东正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正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